



天威新材

NEEQ : 874018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uhai Print-Rite New Materials Corporation Limited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贺良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国忠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7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8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49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52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43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4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天威新材	指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天然宝杰	指	珠海保税区天然宝杰数码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上海欣威	指	欣威数码喷绘（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天威科创	指	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香港天威新材	指	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横琴科创	指	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香洲分公司	指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香洲分公司，公司分公司
捷时国际	指	捷时国际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天威兴业	指	珠海天威兴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天威众创	指	珠海天威众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东峰股份	指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汕头东风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毅达投资	指	广东毅达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公司股东
万顺发展	指	珠海万顺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金元证券	指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小蚂蚁投资	指	珠海小蚂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天威控股	指	天威控股有限公司
史达宝投资	指	史达宝投资有限公司
天威企管	指	珠海天威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天威乐信	指	天威乐信有限公司
天威管理	指	天威管理有限公司
王氏港建	指	王氏港建集团有限公司
WKK	指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纳尔股份	指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2825
墨库新材	指	深圳市墨库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墨库图文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被纳尔股份（002825.SZ）收购 51% 的股权，2022 年 5 月纳尔股份将持有的该公司 12% 的股权受让，自 6 月起纳尔股份不再控制该公司。
蓝宇股份	指	浙江蓝宇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已注册企业
传美讯	指	珠海传美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74023
鸿盛数码	指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430616
润天智	指	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2246
宏华数科	指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88789
汉弘集团	指	深圳汉弘数字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色如丹	指	上海色如丹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839405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税务总局	指	国家税务总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准则	指	《企业会计准则》
章程、公司章程	指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东莞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精诚粤衡	指	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
致同、致同事务所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期初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数码喷印技术	指	一种非接触印刷方式，将通过数字化技术处理的图像输入计算机，在计算机控制下直接在承印物或非脱机影像载体上成像，从而印制出所需图形影像
数码喷印功能性材料	指	一种能从喷墨印刷机的喷嘴喷出，借助于电场力作用并按要求喷射到承印物表面上进行着色或使其具备一定功能的流体物质
分散墨水	指	以分散色料作为着色剂制成的数码喷印墨水，主要应用于涤纶、涤棉等纺织品
UV 墨水	指	利用紫外光（Ultra-Violet）辐射，通过光化学反应聚合进行固化的数码喷印墨水，可广泛应用于纸材、金属、陶瓷、木材、玻璃、PVC、KT 板、亚克力、硅胶、皮革等多种材质
水性墨水	指	以水作为主要溶剂，将色料均匀分散于水中制成的数码喷印墨水，主要应用于带有涂层的 PP、灯片、背胶、发泡纸、压纹纸、瓦楞纸、灰板纸、卡纸、铜版纸、牛卡纸等材质
涂料墨水	指	以不溶于水而悬浮于水中的涂料颗粒作为着色剂制成的数码喷印墨水，主要应用于纯棉、帆布、混纺等纺织品
活性墨水	指	以反应型活性色料作为着色剂制成的数码喷印墨水，主要应用于丝绸、麻、棉、羊毛、羊绒等纺织品
染料	指	能溶于或分散于水、有机溶剂的用于染色的化合物，主要应用于纺织品、纸张等上色，一般可分为分散染料、活性染料、酸性染料、阳离子染料等，其中分散染料为非水溶性染料；活性染料、酸性染料为水溶性染料
颜料	指	不溶于水、油、溶剂和树脂等介质的有色固体粉状物质，一般通过物理吸附的方式在承印物上实现着色。

注：本半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uhai Print-Rite New Materials Corporation Limited		
	—		
法定代表人	贺良梅	成立时间	2004 年 11 月 18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捷时国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贺良梅），一致行动人为（冯玉珍）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C264）-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C2642）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数码喷印功能性材料及配套产品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天威新材	证券代码	874018
挂牌时间	2023 年 2 月 21 日	分层情况	创新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8,894,548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东莞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金源中心 21 楼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梁枫	联系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805、806
电话	0756-8687768	电子邮箱	liangfeng1@prinrite-nm.com
传真	0756-8687769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805、806	邮政编码	519000
公司网址	www.prinrite-nm.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684484438		
注册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805、806		
注册资本（元）	58,894,548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将注册地址由珠海市香洲区宝汇路 5 号变更为珠海市横琴新区环岛北路 2515 号 2 单元 805、80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致力于创新、拓展数码喷印技术在工业领域的应用，持续推动印制产业的绿色升级。公司坚持将技术创新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根本手段之一，秉承“储备一代、研发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战略，通过对原材料分析、精选和深加工，基于“以销定产”的精益生产管理模式及自身工艺技术优势，设计、优化满足不同性能指标的墨水配方产品；同时探索多领域印制工艺的数码喷印新应用，开发不同解决方案并导入客户实际应用场景，不断推动传统印制工艺向环保节能方向转型升级。公司通过自主搭建销售网络，采用买断式直销方式，重点为数码喷印设备生产商及其代理商，以及贸易商、终端用户等多领域境内外客户提供优质、稳定、环保的数码喷印墨水产品，从而获取合理利润。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数码喷印功能性材料及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颁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业务属于“C 制造业”之“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业务属于“C 制造业”之“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C264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之“C2642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业务属于“3 新材料产业”之“3.3 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之“3.3.7 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之“3.3.7.2 油墨制造”，所对应的重点产品为“新型水基喷印油墨（紫外光固化喷墨，水性喷墨）”、“新型溶剂基喷印油墨”和“其他新型油墨及类似制品”。

公司业务虽然属于“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但公司数码喷印墨水产品的生产过程主要实施纳米研磨、分散稳定、超细精滤等技术工艺，主要过程为精密控制下的物理作用，不存在高温高压和化学反应，不存在高污染、高能耗的情况。

(三)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1、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情况：2008 年，公司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2024 年 2 月，广东省科技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公布了广东省 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发证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8 日，有效期三年，证书编号：GR202344005865，认定依据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 2、公司国家“专精特新”认定情况：2020 年 12 月，公司经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3 年 11 月，公司通过第二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到期复核，有效期延长三年，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认定

	依据为《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企业〔2022〕63号）。 3、公司省级“专精特新”认定情况：2022年12月，公司经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评价为创新型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自2022年12月20日至2025年12月19日。2023年1月，公司经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自2023年1月18日至2026年1月17日，认定依据为《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工信部企业〔2022〕63号）。 4、公司市级“专精特新”认定情况：2022年12月，公司经珠海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认定为珠海市专精特新（培育）中小企业，有效期三年，自2022年12月12日至2025年12月11日，认定依据为《珠海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遴选办法（2022年版）》（珠工信〔2022〕62号）。
--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97,730,014.12	234,032,505.26	27.22%
毛利率%	38.02%	32.9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74,578.40	36,893,748.27	44.9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749,550.82	35,793,565.60	61.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46%	9.8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38%	9.50%	-
基本每股收益	0.91	0.64	42.9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11,579,653.34	656,148,210.95	8.45%
负债总计	217,366,626.99	216,859,486.41	0.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4,213,026.35	439,288,724.54	12.5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8.39	7.46	12.5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63%	16.8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0.55%	33.05%	-

流动比率	3.44	3.16	-
利息保障倍数	171.34	134.12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34,790.37	31,096,288.61	56.4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8	1.83	-
存货周转率	1.77	1.63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8.45%	56.16%	-
营业收入增长率%	27.22%	16.33%	-
净利润增长率%	44.94%	133.36%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42,013,637.24	19.96%	127,463,856.55	19.43%	11.41%
应收票据	15,886,247.48	2.23%	19,756,232.26	3.01%	-19.59%
应收账款	172,851,970.49	24.29%	142,996,562.69	21.79%	20.88%
存货	101,872,968.92	14.32%	101,796,695.19	15.51%	0.07%
固定资产	78,508,206.75	11.03%	80,190,955.62	12.22%	-2.10%
在建工程	164,640,841.36	23.14%	150,490,403.28	22.94%	9.40%
无形资产	18,337,204.20	2.58%	17,370,308.52	2.65%	5.57%
短期借款	-	0.00%	2,920,932.34	0.45%	-100.00%
长期借款	87,338,125.45	12.27%	89,209,279.03	13.60%	-2.10%
资产总计	711,579,653.34		656,148,210.95		8.45%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增加1,454.98万元，增长11.41%，主要系公司2024年上半年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且回款较好，银行存款金额相应增加。
2、应收票据期末较期初减少387.00万元，下降19.59%，主要系客户通过电汇转账方式结算增加。
3、应收账款期末较期初增加2,985.54万元，增长20.88%，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27.22%所带动应收账款增长。
4、在建工程期末较期初增加1,415.04万元，增长9.40%，主要系天威科创金湾厂房新建工程持续推进，在建工程余额相应增加。

5、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减少292.09万元，下降100%，系公司归还流动资金贷款。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297,730,014.12	—	234,032,505.26	—	27.22%
营业成本	184,520,842.51	61.98%	156,886,634.77	67.04%	17.61%
毛利率	38.02%	—	32.96%	—	—
税金及附加	2,114,143.34	0.71%	1,654,229.35	0.71%	27.80%
销售费用	14,829,135.75	4.98%	12,212,135.10	5.22%	21.43%
管理费用	17,433,180.74	5.86%	12,743,862.43	5.45%	36.80%
研发费用	10,754,772.25	3.61%	9,414,912.08	4.02%	14.23%
财务费用	-1,386,421.03	-0.47%	-2,042,934.65	-0.87%	32.14%
其他收益	-3,838,275.29	-1.29%	1,629,300.17	0.70%	-335.58%
投资收益	0.00	0.00%	-	0.00%	
信用减值损失	-1,919,998.72	-0.64%	-1,319,917.81	-0.56%	45.46%
资产减值损失	-1,414,140.71	-0.47%	-1,171,112.72	-0.50%	20.75%
营业利润	62,291,945.84	20.92%	42,301,935.82	18.08%	47.26%
营业外收入	117,906.88	0.04%	67,330.69	0.03%	75.12%
营业外支出	633,289.26	0.21%	402,497.10	0.17%	57.34%
净利润	53,474,578.40	17.96%	36,893,748.27	15.76%	44.9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6,369.75万元，增长27.2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比99.59%。主要系①随着数码喷墨对传统墨水的替代效应日益显著，市场在2024年上半年展现出了强劲的增长势头，而上年同期受外部宏观环境影响，市场整体表现尚处于恢复期，需求尚未完全释放；②为了把握市场机遇，公司采取了积极措施，通过加强销售团队的建设，重点维护部分重要客户，取得了一定效果，其中2024年上半年前40大客户中超过20家较上年同期增长，整体增长比例达到50%以上。
- 2、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61.70万元，增长21.43%，主要系公司加大推广力度而增加参展费用及差旅费用支出；除此之外，随着公司2024年1-6月销售规模提升，销售人员薪酬随之增长。
- 3、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468.93万元，增长36.80%，主要系①本期管理人员数量增加，且由于公司业绩增长，向管理人员发放奖金增加；②本期新增财务报表加期审计费用、审阅费用及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新增核查服务费。
- 4、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33.99万元，增长14.23%，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新产品投入支出。
- 5、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65.65万元，增长32.14%，主要系受美元汇率变动影响，汇兑收益减少。
- 6、报告期，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546.76万元，下降335.58%，主要系公司总部搬迁到横琴，退回

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财政补贴469.30万元。	
7、	报告期，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60.01万元，增长45.46%，主要系应收账款余额增加所致。
8、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4.30万元，增长20.75%，主要系受存货库龄结构变动影响。
9、	报告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1,999.00万元，增长47.26%，主要系受收入规模增长以及毛利率提升影响。
10、	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06万元，增长75.12%，主要系废品收入增加。
11、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23.08万元，增长57.34%，主要系捐赠支出及赞助增加所致。
12、	报告期，净利润较上期增加1,658.08万元，增长44.94%，主要系营业利润增长47.26%。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96,514,295.22	231,520,294.41	28.07%
其他业务收入	1,215,718.90	2,512,210.85	-51.61%
主营业务成本	183,939,358.65	154,872,079.69	18.77%
其他业务成本	581,483.86	2,014,555.08	-71.14%

注：由于同一控制下客户合并口径原因，导致公司披露的 2023 年度前五名客户统计口径不完整，现更新如下：202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分别为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根道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郑州瑞禾彩商贸有限公司、上海靓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3,838.47 万元、2,741.98 万元、1,318.40 万元、1,223.61 万元、1,195.52 万元，合计销售收入为 10,317.9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31%、5.22%、2.51%、2.33%、2.28%，合计占比为 19.66%。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散墨水	121,843,253.92	73,056,870.11	40.04%	35.12%	25.95%	4.37%
UV 墨水	80,207,740.82	48,379,833.47	39.68%	9.75%	-5.89%	10.02%
涂料墨水	49,431,413.34	33,013,010.53	33.21%	72.53%	61.47%	4.57%
水性墨水	20,511,711.61	13,723,129.13	33.10%	16.55%	17.77%	-0.69%
活性墨水	17,190,051.17	11,960,014.37	30.42%	14.11%	21.34%	-4.14%
其他墨水	7,330,124.36	3,806,501.04	48.07%	5.49%	8.65%	-1.51%
其他业务	1,215,718.90	581,483.86	52.17%	-51.61%	-71.14%	32.36%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40,035,980.30	153,288,251.30	36.14%	19.55%	11.61%	4.54%
境外	57,694,033.82	31,232,591.21	45.87%	73.52%	59.84%	4.63%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 1、主营业务收入增长 28.07%，主要系分散墨水增长 35.12%；涂料墨水增长 72.53%；水性墨水增长 16.55%；活性墨水增长 14.11%。
- 2、其他业务收入下降 51.61%，主要系受合作方式影响，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有所减少。
- 3、境内营业收入增长 19.55%；境外营业收入增长 73.52%。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34,790.37	31,096,288.61	56.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40,446.58	-57,670,125.13	44.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492.85	30,884,051.71	-106.37%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1,753.85 万元，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5,406.17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 3,652.32 万元。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2,542.97 万元，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减少 2,574.97 万元。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3,285.05 万元，主要系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减少 5,474.83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欣威数码喷绘（上海）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数码喷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655,400.00	9,173,230.55	6,303,834.06	3,393,442.44	-172,367.91
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数码喷印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000.00	222,272,569.06	100,806,702.74	1,167,199.71	-218,185.50

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数码喷印材料的研发及销售	885,930.00	346,998.64	-118,428.23	0	-598,065.59
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数码喷印材料在新应用领域业务的拓展	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本次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合法合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作出的慎重决策，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对关键审计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环保生产，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做到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七、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销售价格下降的风险	根据中国印染行业协会 2022 年 11 月发布的《2022 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发展报告》之“三、中国纺织品数码喷墨印花发展趋势与展望”，提出“随着数码喷墨印花技术不断

	成熟和国产化配套能力的提升，数码喷墨印花规模将不断扩大，墨水、喷头等耗材价格将进一步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墨水产品的平均销售价格呈下降趋势。若后期公司在配方迭代、生产管理、成本控制等方面无法适应行业趋势，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占比为 86.61%，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虽然呈下降趋势，但仍存在一定的波动。 如果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发生较大波动且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的话，将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市场竞争风险	报告期内，国内主要数码喷印墨水生产商蓝宇股份、传美讯、鸿盛数码等同行公司的收入规模不断增加，同时色如丹、宏华数科、汉弘集团、润天智等个别规模较大的原材料、数码喷印设备生产商等上下游企业也已经或计划将其产业链延伸至数码喷印墨水生产。 若公司不能充分利用已有的竞争优势或不能在技术创新、生产管理、客户服务、成本控制等方面采取有效应对措施，可能会导致公司市场份额及收入规模受到不利影响。
境外销售及贸易摩擦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 5,707.16 万元，占主营收入比重为 19.25%。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金额较大，出口区域主要分布在印度、巴基斯坦、瑞士、巴西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近年来，全球产业格局深度调整，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倾向有所抬头，逆全球化趋势显现，贸易纠纷日渐增多。若未来某些出口市场所在国家、地区的政治、经济、社会形势以及贸易、外汇、关税政策等方面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出口贸易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数码喷印技术代替传统印刷技术速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印刷技术的发展历经了漫长的演变过程，到今天已经发展形成以凹版、柔版、胶版和丝网等有版传统印刷方式，和以数字喷墨印刷为代表的无版数码喷印方式两大类。当前，各类工业印制领域绝大多数采用的是传统印刷方式，但数码喷印技术由于其清洁生产、节能环保等特点，符合国家环保政策引导方向，顺应了各类工业印制领域数字化转型及绿色升级的发展趋势，是未来的发展方向。 与传统印刷方式相比，数码喷印所使用的印刷设备、墨水、喷头价格以及对生产及技术人员素质要求都较高。若未来数码喷印技术在使用成本及使用便捷性上无法进一步突破，那么数码喷印技术代替传统印刷技术的速度会受到实质影响，从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未来成长空间受限导致的业绩增长持续性风险	作为国内数码喷印功能性材料领域的主要生产商，公司、墨库新材及蓝宇股份 2023 年度的数码喷印墨水销量合计约为 3.49 万吨，占全国数码喷印墨水市场规模 16.28 万吨的 21.44%，集中度处于较低水平，存量市场份额仍存在较大提升

	空间。同时，现阶段我国数码喷印技术渗透率整体尚处于较低水平。除相对成熟的数码喷印应用领域外，受制于数码喷印技术及成本因素，行业发展处于初创期或成长期，数码喷印目前在下游其他各工业印制领域的市场占有率均不到 10%。随着数码喷印渗透率不断提升，增量市场空间广阔。 但受到我国数码喷印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以及数码喷印技术代替传统印刷技术速度等因素影响，未来公司的市场份额可能存在被竞争对手抢占或行业发展空间受限的风险，进而可能导致公司存在业绩增长持续性风险。
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7.97%，受市场竞争及原材料价格变动等因素的影响，毛利率存在不稳定性。若未来出现市场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及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下游客户需求减少等情形，而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手段保持产品市场竞争力或者市场开拓不力，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8,323.51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1.54%。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资信及应收账款回收情况稳定，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足额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内部控制未有效执行，将会发生应收账款无法按时回收的风险，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财务状况将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存在因货款回收不及时、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导致的财务风险。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期初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5,149.83 万元和 18,323.51 万元，期末增长较多。期初公司应收账款在四个月内回款的比例为 81.65%，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在一个月内回款的比例为 28.56%，未来，若公司应收账款进一步上升，或期后回款比例下降，亦或者发生主要客户逾期、无法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现金流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受到全球经济形势变动等因素影响，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较大，报告期内公司的境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9.25%，汇兑损益为-61.07 万元。若未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发生较大的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内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获发编号为 GR2023440058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 2023 年至 2025 年按 15% 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未来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因公司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而无法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将会增加公司的税负，从而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 29,651.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07%。虽然公司目前营业收入逐年增长，但公司未来是否能够持续稳定增长仍受到竞争加剧、原材料价格波动、主要客户流失、产品被替代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将面临市场份额、毛利率下降以及经营业绩增长放缓甚至下滑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贺良梅通过控制史达宝投资、天威控股、Top Print Company Limited 间接控制捷时国际持有公司 72.69%的股份，通过控制史达宝投资、天威控股、天威管理、天威乐信、天威企管间接控制天威兴业持有公司 7.02%的股份，通过控制史达宝投资、天威控股、天威管理、天威乐信间接控制天威企管持有公司 2.60%的股份，合计控制公司 82.32%的股份。同时，贺良梅担任公司的董事长且公司现任董事半数以上由其控制的公司股东捷时国际提名，贺良梅可以对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贺良梅。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贺良梅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和利润分配等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人地位，从事有损于公司利益的活动，将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实际控制人控制权稳定的风险	截至本半年度报告披露日，贺良梅通过控制捷时国际、天威兴业、天威企管合计控制公司 82.32%的股份。同时，贺良梅担任公司的董事长且公司现任董事半数以上由其控制的公司股东捷时国际提名，贺良梅可以对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公司经营决策施加重大影响，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贺良梅。 贺良梅与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冯玉珍于 2020 年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双方约定就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议案、采取的表决意见事项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如果双方没有达成一致表决意见的，则以贺良梅拟采取的意见为准。自签订《一致行动协议书》以来，双方就《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的事项不存在表决不一致的情形。《一致行动协议书》不存在其他附条件或其他可撤销情形，在双方作为公司间接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一致行动协议书》的签订进一步加强贺良梅对公司的控制，更好地促进公司经营决策效率的提升，促进公司的发展。 未来若双方不再维持一致行动协议，可能会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或经营决策效率等带来潜在风险。
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正在北交所申请公开发行，若公司完成发行，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业务规模扩张，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资源配置和内控管理的复杂程度不断上升，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不排除公司内控体系和管理水平不能适应公司规模快速扩张的可能性。如果公司的内控体系和管理水平不能满足业务规模扩大对公司各项规范治理的要求，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新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产品研发主要以各类工业印制领域的升级需求，以及数码喷印功能性材料的前沿功能性技术应用为导向开展。公司业务的增长与否，较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持续满足传统印制领域的优异效果展现不断提升的需求，以及能否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以满足新产品与新兴工业印制产业的融合需求。

	在传统印制领域的效果展现方面，当前数码喷印功能性材料的打印性能正向更大幅面、高速、高频、直喷以及工业级别快速发展，所适用的承印物范围也在不断扩大。对此，公司需要具备快速的市场应变与用户需求响应能力，同时需具备较高的配方优化、制备工艺改进等技术能力；此外，针对数码喷头、系统板卡等配套部件的升级，公司还需具备丰富的开发经验以充分与之适配。在与新兴工业印制产业的融合方面，随着数码喷印功能性材料研制技术的深入发展，导电、变色、发光等特殊功能越来越多地融入于数码喷印墨水中。持续保持新产品处于前沿水平，需要公司具备对于新兴工业印制市场预期的准确把握，以及关键技术的攻关等能力。基于此，公司需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符合市场技术要求的新产品以保持市场竞争力。 数码喷印墨水产品的研发存在较高的技术要求，且研发过程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进行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或研发产品未达预期，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核心技术泄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的发展需要坚实的研发基础、持续的创新能力和优良的工艺技术以及对行业发展趋势的准确把握。公司的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主要依靠所积累的核心技术以及所培养的核心技术人员。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66 名，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6 名。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主导完成了公司多项发明专利、省市级科技项目以及行业标准的起草工作，为公司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奠定了坚实基础。 未来，随着市场竞争及人才争夺的加剧，若公司不能在薪酬、福利、工作环境及人才培养等方面持续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待遇和激励机制，则公司可能出现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核心技术泄密的状况，将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研发能力，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是 ☒否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是 □否	三.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三.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三.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三.二.（七）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770,000.00	0.16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	-
作为第三人	-	-
合计	770,000.00	0.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粤 0491 民初 1206 号《民事判决书》生效后，天威新材向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黑迈数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嘉善彩色人生服装有限公司、XIN MACK GUO HUA，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出具《案件受理通知书》。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出具《执行裁定书》，因黑迈数码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嘉善彩色人生服装有限公司、XIN MACK GUO HUA 目前无财产可供执行，法院裁定终结(2023)粤 0491 执 302 号执行案件的执行程序。鉴于公司作为原告且已胜诉，涉案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发生的提供担保事项

挂牌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存在提供担保

☐是 ☒否

公司提供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对表内子公司提供担保）	230,000,000.00	94,753,626.88
公司及表内子公司为挂牌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	0
公司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0	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	0
公司为报告期内出表公司提供担保	0	0

应当重点说明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0	0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0	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其他	12,867.03	12,867.03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提供财务资助	-	-
提供担保	-	-
委托理财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	-
贷款	-	-

注：预计商标使用费为含税 15,000.00 港元，按 2024 年 6 月港元兑人民币汇率 1:0.90927 折算不含税金额为 12,867.03 元；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商标使用费不含税 14,150.94 港元，按 2024 年 6 月

港元兑人民币汇率 1:0.90927 折算为 12,867.03 元。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运营效率，有利于日常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 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22	对外投资	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0 万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合法合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所作出的慎重决策，有利于提升公司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2022 年 9 月 15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本企业/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权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商业上与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上述经济实体的控制权。不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和服务相同、相似或可能取代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业务活动。本企业/本人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竞争，则本企业/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企业/本人对公司了解及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和公司相竞争的活动，并承诺不直接或间接进行或参与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从公司招聘专业技术人员、销售人员、高级管理人员；不正当地利用公司的无形资产；在广告、宣传上贬损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形象与企业形	正在履行中

					象等。本企业/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如出现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公司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全部经济损失。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企业/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董监高	2022年9月15日	-	挂牌	解决关联交易承诺	本企业/本人现时及将来均严格遵守天威新材之《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天威新材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本人将尽量减少和规范与天威新材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与天威新材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本企业/本人承诺必要时聘请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评估、咨询，提高关联交易公允程度及透明度。天威新材独立董事如认为天威新材与本企业/本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了天威新材或天威新材股东的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前述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天威新材或天威新材股东的利益，本企业/本人愿意就前述关联交易对天威新材或天威新材股东所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天威新材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2年9月15日	-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投资的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投资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管理制	正在履行中

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董监高					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公司的资产，不违规要求公司提供担保。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进行赔偿。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022 年 9 月 15 日	-	挂牌	补缴社保和公积金的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根据其决定，公司需要为其员工补缴社保或住房公积金（香港地区为强制性公积金），或者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强制性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本企业/本人愿意在无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相关金钱赔付义务和责任。本企业/本人保证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如上述承诺不真实，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正在履行中
天威众创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5 年 9 月 15 日	挂牌	限售承诺	根据《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本期股权激励股份数共计 563,200 股，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限售期为三年，从激励对象获授珠海天威众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企业”）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 36 个月，激励股份在上述限售期间内按 40.00%、30.00%、30.00% 的比例分三批解除限售。鉴于此，本企业作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结合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针对激励对象通过本企业间接持有的 563,200 股公司股份，本企业承诺将分三批解除限售，具体如下：1、第一个解除限售期：从激励对象获授持股平台股权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期满 12 个月的次日起至从激励对象获授持股平台股权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期满 24 个月的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 40.00%；2、第二个解除限售期：从激励对象获授持股平台股权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期满 24 个月的次日起至从激励对象获授持股平台股权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期满 36 个月的当日止，解除限售比例为 30.00%；3、第三个解除限售期：从激励对象获授持股平台股权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期满 36 个月的次日起，解除限售比例为 30.00%。	正在履行中
小蚂蚁投资	2022 年 3 月 30 日	-	挂牌	限售承诺	自承诺作出之日起至公司在全国任一家证券交易机构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止，不直接或间接转让、不直接或间接变更、不直接或间接质押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如公司终止	正在履行中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时，只能转让给公司的大股东或大股东指定的人，转让价格按照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以及在转让时公司的每股净资产确定。	
控 股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 持 股 5% 以 上 股 东、持 股 董 事、监 事 及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 于 股 份 锁 定 的 承 诺	（1）控股股东捷时国际、实际控制人贺良梅及其一致行动人冯玉珍、天威兴业、天威企管承诺①自天威新材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天威新材股票。②自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在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也不由天威新材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天威新材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③本企业/本人所持天威新材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天威新材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天威新材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天威新材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④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合法方式审慎减持，届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⑤若天威新材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若公司上市后，本企业/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	正 在 履 行 中

				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企业/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⑥如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同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将违规减持天威新材股票所得归天威新材所有。（2）持股 5%以上股东天威众创承诺①自天威新材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天威新材股票。②自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也不由天威新材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天威新材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③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合法方式审慎减持，届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企业将按相关要求执行。④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同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将违规减持天威新材股票所得归天威新材所有。（3）持股董事贺良梅、张涛、田永中、谢名优、监事李树峰及高级管理人员田永中、FENGBIN WANG(王凤斌)承诺①自天威新材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天威新材股票。②自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前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也不由天威新材回购该部分股份。因天威新材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③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数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	
--	--	--	--	--	--

					因天威新材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④本人所持天威新材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天威新材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天威新材本次发行上市股票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天威新材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天威新材股票发生派息、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条承诺。⑤前述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自身需要选择合法方式审慎减持，届时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的转让、减持另有要求的，则本人将按相关要求执行。⑥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将违规减持天威新材股票所得归天威新材所有。（4）总经理田永中承诺①若天威新材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②若天威新材上市后，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现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控股股东捷时国际、实际控制人贺良梅及其一致行动人冯玉珍、天威兴业、天威企管、持股 5%以上股东天威众创承诺①对于本企业/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②本企业/本	已履行完毕

动人、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人持续看好天威新材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天威新材股份。本企业/本人减持天威新材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天威新材的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和实施天威新材股份减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天威新材对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予以公告。③如果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持股、减持意向的，本企业/本人将在天威新材股东大会及北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天威新材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持股董事贺良梅、张涛、田永中、谢名优、监事李树峰及高级管理人员田永中、FENGBIN WANG（王凤斌）承诺①对于本人在本次发行上市前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②本人持续看好天威新材的发展前景，愿意长期持有天威新材股份。本人减持天威新材股份时，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天威新材的实际经营情况，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和实施天威新材股份减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通过天威新材对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予以公告。③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持股、减持意向的，本人将在天威新材股东大会及北交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天威新材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发行人、控	2024年8月28	-	发行	关于稳定	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	正在履行中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持 股 5% 以 上 股 东、董 事（独 立 董 事 除 外）、高 级 管 理 人 员	日			公 司 股 价 预 案 及 相 关 约 束 措 施 的 承 诺	司制定了《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修订稿）》，具体内容如下：（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①启动条件 A、自公司本次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因派发现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发行价格。B、自公司本次股票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第二个月至三年内，除不可抗力等因素所导致的股价下跌之外，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每股净资产须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②中止条件 A、因上述启动条件 A 而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本次发行价格，则相关责任主体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的，则相关责任主体应继续实施稳定股价之股份增持计划。B、因上述启动条件 B 而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相关责任主体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中止实施方案后，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相关责任主体应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C、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第二个月起至第十二个月止、第十三个月起至第二十四个月止、第二十五个月起至第三十六个月止三个单一期间内，因上述启动条件 B 而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各相关主体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已达到本预案规定的前述单一期间上限，则该单一期间内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实施；中止实施方案后，如下一个单一期间内再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	---	--	--	---------------------------------	---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则相关责任主体应继续实施稳定股价措施。③终止条件 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A、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B、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C、各相关主体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的金额或数量已达到本预案规定的上限。D、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已届满。E、中国证监会和北交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触发时，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同时应当按照法律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北交所的股票上市条件。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按以下顺序依次采取部分或全部措施以稳定股价：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A、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B、公司应在触发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当日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接到通知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公司披露其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下一个交易日起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票。C、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等相关事项，应遵循以下原则：a、若因上述启动条件 A 而启动股价	
--	--	--	--	--	--

				稳定预案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合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 100 万元或单次合计增持公司股份不得少于公司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1%，增持计划开始实施后，若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中止条件或终止条件，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继续进行增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共同增持总比例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 1%，不超过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b、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第二个月起至第十二个月止、第十三个月起至第二十四个月止、第二十五个月起至第三十六个月止三个期间内，若因上述启动条件 B 而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任意一个单一期间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增持计划开始实施后，若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中止条件或终止条件，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需继续进行增持，其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次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50%。D、增持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触发启动条件 A 的情形）或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触发启动条件 B 的情形）。E、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出售。②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若根据稳定股价措施完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后，仍符合启动条件时，则启动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简称“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A、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B、公司应在触发稳定股价的启动条件当日通知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人员在接到通知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票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	
--	--	--	--	--	--

				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披露其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下一个交易日起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票。C、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等相关事项，应遵循以下原则：a、若因上述启动条件 A 而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税后薪酬的 10%，增持计划开始实施后，若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中止条件或终止条件，则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继续进行增持，其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税后薪酬的 50%。b、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第二个月起至第十二个月止、第十三个月起至第二十四个月止、第二十五个月起至第三十六个月止三个期间内，若因上述启动条件 B 而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任意一个单一期间内，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税后薪酬的 10%，增持计划开始实施后，若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中止条件或终止条件，则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需继续进行增持，其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现金分红（如有）、税后薪酬的 50%。D、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北交所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E、增持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触发启动条件 A 的情形）或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触发启动条件 B 的情形）。F、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出售。③公司回购股票 若根据稳定股价措施完成控股股东和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后，仍符合启动	
--	--	--	--	---	--

				条件时，则启动公司回购：A、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份回购》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交所上市条件。B、满足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后，公司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回购股票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票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是否回购股票决议后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如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回购还需公告回购股票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C、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票作出决议，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并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D、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b、在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第二个月起至第十二个月止、第十三个月起至第二十四个月止、第二十五个月起至第三十六个月止三个期间内，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回购开始实施后，若未触发股价稳定措施的中止条件或终止条件，则公司需继续进行回购，其任意一个单一期间内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E、回购价格不超过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触发启动条件 A 的情形）或公司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适用于触发启动条件 B 的情形）。F、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法定期限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3）约束措施和相关承诺 在启	
--	--	--	--	--	--

				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公司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致使投资者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约束措施 本企业/本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企业/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公司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的，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本人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③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承诺，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股东大会、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薪酬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4）发行人、控股股东捷时国际、实际控制人贺	
--	--	--	--	---	--

					良梅及其一致行动人冯玉珍、天威兴业、天威企管、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本企业/本人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严格遵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或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项下审议通过的《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修订稿）》（下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②本企业/本人在采取前述稳定股价措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严格履行承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发 行 人、控 股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董 事、监 事 及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 于 摊 薄 即 期 回 报 的 措 施 及 承 诺	（1）发行人承诺鉴于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总股本亦有相应增加。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预计未来几年净利润仍将保持持续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建设期，此期间股东回报主要是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如果在此期间公司的盈利能力没有大幅提高，则公司存在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下降的风险。为降低本次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承诺将采取如下措施实现业务可持续发展从而增加未来收益，加强投资者回报。同时，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①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董事会已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提前实施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增强以后年度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股东即期回报	正 在 履 行 中

				摊薄的风险。②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和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公司将按照制度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以保证募集资金的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③积极推进公司发展战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能够巩固和提升公司现有的市场地位，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④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未来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内部运营控制，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设计更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合理使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⑤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进一步明确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公司将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回报能力。综上，本次发行股票结束后，公司将提升管理水平，合理规范使用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采取多种措施持续改善经营业绩，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尽快实现项目预期效益。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前提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以提高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能力，有效降低原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上述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2）控股股东捷时国际、实际控制人贺良梅及其一致行动人冯玉珍、天威兴业、天威企管承诺①本企业/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②本企业/本人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取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企业/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果本企业/本人违反所作出的	
--	--	--	--	---	--

				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及自律机构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③本企业/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天威新材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企业/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企业/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天威新材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愿意：A、在股东大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B、依法承担对天威新材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C、无条件接受北京证券交易所和/或中国证监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企业/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承诺不得动用天威新材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承诺积极推动天威新材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天威新材董事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天威新材的薪酬制度时与天威新材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承诺如天威新材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天威新材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天威新材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天威新材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相关要求。⑦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天威新材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天威新材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A、在股东大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	
--	--	--	--	--	--

					解释并道歉； B、依法承担对天威新材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C、无条件接受北京证券交易所和/或中国证监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董 事 甘 耀 成、监 事 张 春林	2024 年 2 月 5 日	-	发行	关 于 摊 薄 即 期 回 报 的 措 施 及 承 诺	①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承诺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承诺不得动用天威新材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承诺积极推动天威新材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天威新材董事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天威新材的薪酬制度时与天威新材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承诺如天威新材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将在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天威新材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天威新材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天威新材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相关要求。⑦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天威新材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天威新材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A、在股东大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B、依法承担对天威新材和/或股东的补偿责任； C、无条件接受北京证券交易所和/或中国证监会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正 在 履 行 中
发 行 人、控 股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 于 利 润 分 配 政 策 的 承 诺	①本企业/本人承诺将遵守并执行届时有效的《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天威新材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修订的，本企业/本人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天威新材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②若本企业/本人未能依照本承诺严格执行利	正 在 履 行 中

					润分配政策，本企业/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发 行 人、控 股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 董 事、 监 事 及 高 级 管 理 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 于 虚 假 陈 述 导 致 回 购 股 份 和 向 投 资 者 赔 偿 及 相 关 约 束 措 施	（1）发行人承诺①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②本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可能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本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③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控股股东捷时国际、实际控制人贺良梅承诺①本企业/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②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依法督促发行人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购回价格按照发行价（若股份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③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④若本企业/本人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	已 履 行 完 毕

					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②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③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董 事 甘 耀 成、监 事 张 春林	2024 年 2 月 5 日	-	发行	关 于 虚 假 陈 述 导 致 回 购 股 份 和 向 投 资 者 赔 偿 及 相 关 约 束 措 施	①本人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②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人被监管机构认定不能免责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③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正 在 履 行 中
发 行 人、控 股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 于 公 司 欺 诈 发 行 回 购 股 份 的 承 诺	（1）发行人承诺①本公司保证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及欺诈发行情形。②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本公司因存在虚假陈述及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本公司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2）控股股东捷时国际、实际控制人贺良梅及其一致行动人冯玉珍、天威兴业、天威	正 在 履 行 中

					企管承诺①本企业/本人保证天威新材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文件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情形，本次发行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②天威新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如天威新材因存在欺诈发行被证券监管机构或司法部门认定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本企业/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等有权机构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天威新材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本企业/本人将根据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股份回购义务。	
控 股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 于 避 免 同 业 竞 争 的 承 诺	①截至本承诺签署日，本企业/本人未控制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企业/本人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②自本承诺签署日起，本企业/本人保证自身不会促使本企业/本人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称“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开展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不会投资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济实体。③自本承诺签署日起，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积极采取下列措施以避免同业竞争情形的发生：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其下属企业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与公司、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E 采取其它任	正 在 履 行 中

					何对维护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④本承诺函自本企业/本人签署日起生效，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承诺函及其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证即不可撤销，并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本人不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或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止。如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控 股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 持 股 5% 以 上 股 东、董 事、监 事 及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于 避 免 或 减 少 关 联 交 易 的 承 诺	①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称“本企业/本人”包括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的关联方。②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企业/本人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③本企业/本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④本企业/本人将不以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⑤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经过规定的审议程序审议同意后执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⑥本企业/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⑦本承诺函自本企业/本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⑧如果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和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正在履 行中
董 事 甘 耀	2024 年 2 月 5 日	-	发行	关于 避 免	①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公司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承诺函所称“本	正在履 行中

成、监 事 张 春林				或 减 少 关 联 交 易 的 承 诺	企业/本人”包括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的关联方。②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企业/本人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之合法权益之情形。③本企业/本人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下同）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④本企业/本人将不以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⑤本企业/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的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经过规定的审议程序审议同意后执行，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⑥本企业/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⑦本承诺函自本企业/本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⑧如果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公司和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控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关 于 避 免 资 金 占 用 的 承 诺	①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也不会违规要求公司为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借款或其他债务提供担保。②本企业/本人将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审议涉及要求公司为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任何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自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本企业/本人将严	正 在 履 行 中

					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保证不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维护公司的独立性，不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③前述承诺系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并在本企业/本人继续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本企业/本人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公司、公司其他股东或利益相关方因此所受到的任何损失。	
控 股 股 东、 实 际 控 制 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社 会 保 险 和 住 房 公 积 金 缴 纳 的 承 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天威新材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需要为员工补缴报告期内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中国香港地区为强制性公积金），或天威新材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因报告期内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中国香港地区为强制性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则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全额连带承担天威新材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补缴的报告期内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正 在 履 行 中
发 行 人、控 股 股 东、实 际 控 制 人 及 其 一 致 行 动 人、持 股 5% 以 上 股 东、 董 事、 监 事 及 高 级 管 理 人	2023 年 10 月 13 日	-	发行	未 能 履 行 承 诺 的 约 束 措 施	（1）发行人承诺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若未履行该等承诺事项，将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①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报刊或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因本公司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需赔偿的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③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A、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B、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	正 在 履 行 中

				任。(2)控股股东捷时国际、实际控制人贺良梅及其一致行动人冯玉珍、天威兴业、天威企管、持股 5%以上股东天威众创、徐应春、王忠桐承诺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天威新材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①本企业/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报刊或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天威新材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因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天威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向天威新材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天威新材股份不得转让，同时将本企业/本人从天威新材领取的现金红利交付天威新材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③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或天威新材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A、督促天威新材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或天威新材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B、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④在本企业/本人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期间，若天威新材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承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3)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报刊或网站上	
--	--	--	--	---	--

					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公司有权从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若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③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或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A、督促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或公司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B、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④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董 事 甘 耀 成、监 事 张 春林	2024 年 2 月 5 日	-	发行	未 能 履 行 承 诺 的 约 束 措 施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如未能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报刊或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而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且公司有权从本人在公司的工资、奖金、补贴、股票分红（若有）等收入中直接予以扣除，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直至足额偿付为止。③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或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A、督促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或公司承诺未履行、确已无法履	正 在 履 行 中

					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B、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④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	--	--	--	---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不适用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不动产权证书号码：20200094505）及地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	抵押	211,969,399.34	29.79%	贷款抵押
总计	—	—	211,969,399.34	29.79%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行为，基于满足公司经营需求而发生。银行贷款用于公司固定资产建设所需，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正常经营构成影响。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6,255,400	10.62%	0	6,255,400	10.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2,639,148	89.38%	0	52,639,148	89.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8,482,988	82.32%	0	48,482,988	82.32%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8,894,548	-	0	58,894,54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捷时国际	42,811,807	0	42,811,807	72.69%	42,811,807	0	0	0
2	天威兴业	4,137,081	0	4,137,081	7.02%	4,137,081	0	0	0
3	天威众创	3,911,360	0	3,911,360	6.64%	3,911,360	0	0	0
4	李国成	2,900,000	0	2,900,000	4.92%	0	2,900,000	0	0
5	天威企管	1,534,100	0	1,534,100	2.60%	1,534,100	0	0	0
6	东峰股份	1,124,000	0	1,124,000	1.91%	0	1,124,000	0	0
7	万顺发展	829,500	0	829,500	1.41%	0	829,500	0	0
8	金元证券	360,000	0	360,000	0.61%	0	360,000	0	0
9	李志	336,000	0	336,000	0.57%	0	336,000	0	0
10	小蚂蚁投资	244,800	0	244,800	0.42%	244,800	0	0	0
合计		58,188,648	-	58,188,648	98.80%	52,639,148	5,549,5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捷时国际、天威兴业、天威企管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贺良梅控制的企业，天威企管持有天威众创10.79%的股权。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贺良梅	董事长	男	1959 年 2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张涛	董事	男	1967 年 5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田永中	董事、总经理	男	1968 年 12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梁枫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男	1973 年 3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谢名优	董事	男	1972 年 5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甘耀成	董事	男	1978 年 7 月	2024 年 2 月 5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李志方	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11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袁自强	独立董事	男	1970 年 10 月	2023 年 10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邹艳娥	独立董事	女	1964 年 7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谢永红	监事会主席	女	1970 年 11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张春林	监事	男	1973 年 4 月	2024 年 2 月 5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李树锋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9 年 7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FENGBIN WANG	副总经理	男	1977 年 7 月	2022 年 7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6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情况，且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涂鋈	董事	离任	-	离任
甘耀成	-	新任	董事	聘任
谢葆生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离任
张春林	-	新任	监事	聘任
谢永红	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甘耀成先生，1961年7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有英国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7月至今任甘耀成会计师事务所东主；2010年10月至今任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2020年12月任博弈会计师行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捷启国际有限公司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南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年1月至今任捷启秘书有限公司经理；2019年6月至2023年9月任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谢永红女士，1970年11月出生，中国澳门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1年9月至1993年11月任珠海市华源实业发展公司会计；1993年12月至1995年1月任珠海市拱北安捷商行财务经理；1995年2月至2014年11月任珠海天威泛凌贸易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4年12月至2016年2月任天威打印机耗材制造厂运营总监；2016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天威企管高级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珠海天威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6月至今历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2019年9月至今任上海欣威监事。 张春林先生，1973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3月至2022年4月历任珠海天威飞马打印耗材有限公司维修电工、设备维修组长、设备室主任、设备部副经理、设备部经理、高级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项目经理，2024年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与行政人员	52	9	4	57
研发人员	65	8	7	66
生产人员	188	23	17	194
销售人员	60	12	3	69
财务人员	11	2	0	13
员工总计	376	54	31	399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出具了《审阅报告》（致同审字（2024）第 442A028146 号）。

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天威新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42,013,637.24	127,463,856.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15,886,247.48	19,756,232.26
应收账款	五、3	172,851,970.49	142,996,562.69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985,984.82	
预付款项	五、5	2,936,290.98	5,222,899.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815,162.59	555,083.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01,872,968.92	101,796,695.1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6,879,400.02	5,124,201.13
流动资产合计		444,241,662.54	402,915,530.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78,508,206.75	80,190,955.62
在建工程	五、10	164,640,841.36	150,490,403.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1,024,043.07	232,969.78
无形资产	五、12	18,337,204.20	17,370,308.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4,474,495.42	3,899,316.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4	353,200.00	1,048,72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7,337,990.80	253,232,680.56
资产总计		711,579,653.34	656,148,210.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2,920,932.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7	75,754,001.07	72,470,871.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8	5,825,847.62	6,517,377.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9	13,080,202.79	16,439,049.18
应交税费	五、20	5,818,049.00	1,792,771.81
其他应付款	五、21	5,640,519.16	5,524,013.3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2	8,101,084.56	2,566,392.92

其他流动负债	五、23	15,062,627.66	19,162,369.50
流动负债合计		129,282,331.86	127,393,778.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24	87,338,125.45	89,209,279.0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5	441,002.28	58,468.4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305,167.40	197,960.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84,295.13	89,465,708.03
负债合计		217,366,626.99	216,859,486.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26	58,894,548.00	58,894,5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7	144,567,377.42	143,118,924.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28	12,186.67	10,916.2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29,447,274	29,447,2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261,291,640.26	207,817,061.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213,026.35	439,288,724.5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4,213,026.35	439,288,724.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711,579,653.34	656,148,210.95

法定代表人：贺良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枫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国忠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351,714.51	120,248,365.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五、1	14,099,125.48	18,056,232.26
应收账款	十五、2	171,559,109.82	140,958,804.23
应收款项融资		985,984.82	
预付款项		2,865,530.98	5,222,899.45
其他应收款	十五、3	1,210,145.15	382,607.2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1,354,232.43	101,258,323.3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37,735.85	2,063,207.55
流动资产合计		428,763,579.04	388,190,439.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4	113,202,935.64	86,202,935.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638,211.16	44,926,896.42
在建工程		139,048.87	1,096,268.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126,804.86	5,406,017.27
无形资产		4,600,599.34	3,479,233.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7,797.44	4,007,333.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200.00	1,048,72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1,438,597.31	146,167,411.11
资产总计		600,202,176.35	534,357,850.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20,932.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846,870.63	33,664,314.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64,632.58	6,457,17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855,822.31	16,042,259.03
应交税费		5,731,642.43	1,706,479.35
其他应付款		5,304,850.96	4,789,552.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0,969.19	2,626,150.44
其他流动负债		13,467,547.70	17,454,542.69
流动负债合计		95,832,335.80	85,661,402.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038,643.79	3,186,763.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0,581.67	973,917.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59,225.46	4,160,681.54
负债合计		99,791,561.26	89,822,083.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894,548.00	58,894,5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4,567,377.42	143,118,924.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447,274	29,447,2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7,501,415.67	213,075,020.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0,410,615.09	444,535,766.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202,176.35	534,357,850.7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97,730,014.12	234,032,505.2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297,730,014.12	234,032,505.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8,265,653.56	190,868,839.08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184,520,842.51	156,886,634.7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2	2,114,143.34	1,654,229.35
销售费用	五、33	14,829,135.75	12,212,135.10
管理费用	五、34	17,433,180.74	12,743,862.43
研发费用	五、35	10,754,772.25	9,414,912.08
财务费用	五、36	-1,386,421.03	-2,042,934.65
其中：利息费用		362,675.39	130,971.63
利息收入		1,296,790.72	533,991.23
加：其他收益	五、37	-3,838,275.29	1,629,300.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919,998.72	-1,319,917.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1,414,140.71	-1,171,112.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291,945.84	42,301,935.82
加：营业外收入	五、40	117,906.88	67,330.69
减：营业外支出	五、41	633,289.26	402,497.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776,563.46	41,966,769.41
减：所得税费用		8,301,985.06	5,073,021.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74,578.40	36,893,748.2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74,578.40	36,893,748.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474,578.40	36,893,748.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0.45	15,752.51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70.45	15,752.5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0.45	15,752.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70.45	15,752.5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475,848.85	36,909,500.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3,475,848.85	36,909,500.7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6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0.64

法定代表人：贺良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枫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国忠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五、5	296,706,154.19	232,419,723.10
减：营业成本	十五、5	184,689,764.46	156,391,446.38
税金及附加		1,911,428.34	1,603,585.05
销售费用		14,634,686.53	11,953,689.43
管理费用		16,616,684.69	12,061,770.35
研发费用		10,599,454.71	9,145,664.87
财务费用		-1,597,578.28	-2,054,049.16
其中：利息费用		154,981.99	111,979.80
利息收入		1,288,495.59	519,475.28
加：其他收益		-3,840,227.46	1,627,948.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07,643.56	-1,356,340.5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8,960.34	-1,152,409.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694,882.38	42,436,814.12
加：营业外收入		117,906.88	67,330.69
减：营业外支出		42,110.00	402,497.1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770,679.26	42,101,647.71
减：所得税费用		8,344,283.98	5,074,759.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26,395.28	37,026,888.6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26,395.28	37,026,888.6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			

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426,395.28	37,026,888.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2,425,719.1	215,680,005.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521.15	2,590,545.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2,108,700.35	2,530,70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862,940.60	220,801,253.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712,015.5	139,441,949.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55,764.69	28,600,537.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14,012.10	10,128,42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23,146,357.94	11,534,05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228,150.23	189,704,964.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34,790.37	31,096,288.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20,446.58	57,670,125.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3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50,446.58	57,670,125.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40,446.58	-57,670,12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75,234.02	58,023,486.8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5,234.02	58,023,486.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18,257.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8,433.39	27,032,535.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3	175,036.00	106,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1,726.87	27,139,43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492.85	30,884,05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2,895.03	681,227.6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30,745.97	4,991,442.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182,891.27	124,244,081.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013,637.24	129,235,524.66

法定代表人：贺良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枫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国忠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169,187.88	214,187,915.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8,521.15	311,495.0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799.25	2,505,477.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568,508.28	217,004,88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1,264,103.03	140,675,759.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817,402.53	27,376,50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546,567.01	9,584,972.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21,620.89	11,017,83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649,693.46	188,655,06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18,814.82	28,349,819.6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07,807.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6,707,807.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4,934	1,699,291.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453,11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938,044.00	1,699,291.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28,044.00	5,008,516.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17,99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7,9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18,257.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340.89	26,212,565.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804.00	106,9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6,402.37	26,319,465.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6,402.37	-23,401,475.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9,945.82	665,475.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84,314.27	10,622,33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967,400.24	111,586,026.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351,714.51	122,208,362.34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十、3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七、1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1、报告期内，新增关联方珠海元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盛辰科技有限公司，解散关联方天威网售有限公司 Print-Rite Online Limited;
2、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新设立子公司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该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珠海保税区天然宝杰数码科技材料有限公司,由珠海保税区天然宝杰数码科技材料有限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4007684484438 的营业执照。2019 年 7 月 22 日起本公司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重新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58,894,548.00 股，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宝汇路 5 号，母公司为捷时国际有限公司。

本公司属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研发和生产适应数码喷墨技术的功能性、环保型喷墨墨水，并向客户提供专业的喷墨打印解决方案及服务。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三、27。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该科目余额 5%以上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

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

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 租赁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其他银行承兑汇票

- 应收票据组合 2：其他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账龄组合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

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定依据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

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4、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10	10	9
运输设备	5	10	18
其他设备	5	10	18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4)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5)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

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的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可使用年限	直线摊销法	
软件	3-5 年	可使用年限	直线摊销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21、研发支出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

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

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

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27、收入

（1）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具体方法

公司商品销售主要是数码喷印墨水，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其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线下销售：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按约定的方式交付，内销业务在按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客户认可的接收方并取得签收回执后确认收入，外销业务在产品发出完成产品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据后确认收入。

线上销售：公司发出商品后，客户在系统中确认收到货物或系统默认收货，公司已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

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1、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

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本公司认定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2、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错误!未找到引用源。。

3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租金收入	1.2%、12%

注：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欣威数码喷绘(上海)有限公司	5
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16.5
本公司	15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 2023 年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3440058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开始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欣威数码喷绘（上海）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之子公司欣威数码喷绘（上海）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19]2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就业失业登记证》（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本公司本期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本年度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835.43	
		5,340.47
银行存款	142,012,801.81	127,177,550.80
未到期应收利息		280,965.28
合 计	142,013,637.24	127,463,856.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6,998.64	306,169.72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5,886,247.48		15,886,247.48	19,756,232.26		19,756,232.26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5,886,247.48		15,886,247.48	19,756,232.26		19,756,232.26

(1) 期末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964,126.30

(3)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886,247.48	100.00			15,886,247.4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15,886,247.48	100.00			15,886,247.48
合 计	15,886,247.48	100.00			15,886,247.48

续：

类 别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预 期 信 用 损 失 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56,232.26	100.00			19,756,232.2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19,756,232.26	100.00			19,756,232.26
合 计	19,756,232.26	100.00			19,756,232.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名 称	期 末 余 额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应 收 票 据	坏 账 准 备	预 期 信 用 损 失 率 (%)	应 收 票 据	坏 账 准 备	预 期 信 用 损 失 率 (%)
无 风 险 银 行 承 兑 票 据 组 合	15,886,247.48			19,756,232.26		

(5)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 末 余 额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1 年 以 内	180,387,300.26	150,024,850.35
1 至 2 年	2,247,447.15	1,192,598.50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 至 3 年	589,573.96	270,000.00
3 年以上	10,810.00	10,810.00
小 计	183,235,131.37	151,498,258.85
减：坏账准备	10,383,160.88	8,501,696.16
合 计	172,851,970.49	142,996,562.6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76,335.71	1.41	859,128.75	33.35	1,717,206.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658,795.66	98.59	9,524,032.13	5.27	171,134,763.53
其中：					
账龄组合	180,658,795.66	98.59	9,524,032.13	5.27	171,134,763.53
合 计	183,235,131.37	100.00	10,383,160.88	5.67	172,851,970.49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比例(%)	金额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76,469.77	1.50	861,716.93	37.85	1,414,752.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9,221,789.08	98.50	7,639,979.23	5.12	141,581,809.85
其中：					
账龄组合	149,221,789.08	98.50	7,639,979.23	5.12	141,581,809.85
合 计	151,498,258.85	100.00	8,501,696.16	5.61	142,996,562.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GRAPHO SCAN SUPPLIES	1,845,530.89	553,659.27	30.00	中信保免赔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540.00	24,354.00	10.00	中信保免赔
广东欣红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Fibertex Industries Fzc	104,152.90	10,415.29	10.00	中信保免赔
威誉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84,407.00	8,440.70	10.00	中信保免赔
荣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7,955.00	2,795.50	10.00	中信保免赔
DUC TIN TM COMPANY LIMITED	12,539.92	1,253.99	10.00	中信保免赔

名 称	期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杭州科迈数码纺织技术有限公司	9,360.00	9,3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源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	7,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骛巍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	1,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576,335.71	859,128.75	33.35	/

续：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计提依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GRAPHO SCAN SUPPLIES	1,845,704.77	553,711.43	30.00	中信保免赔
广东欣红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	2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源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2,000.00	24,400.00	20.00	中信保免赔
荣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7,955.00	2,795.50	10.00	中信保免赔
杭州科迈数码纺织技术有限公司	9,360.00	9,3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骛巍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450.00	1,4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276,469.77	861,716.93	37.85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178,083,994.55	8,904,199.72	5.00	148,029,190.58	7,401,459.53	5.00
1 至 2 年	2,225,227.15	445,045.43	20.00	1,192,598.50	238,519.70	20.00
2 至 3 年	349,573.96	174,786.98	50.00			
合 计	180,658,795.66	9,524,032.13	5.27	149,221,789.08	7,639,979.23	5.1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8,501,696.16
本期计提	1,934,984.72
本期收回或转回	52,920.00
本期核销	600.00

	坏账准备金额
期末余额	10,383,160.88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 限公司	19,589,615.00		19,589,615.00	10.69	979,480.75
惠州市润天智数字设备 有限公司	11,821,478.50		11,821,478.50	6.45	591,073.93
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 股份有限公司	7,015,918.18		7,015,918.18	3.83	350,795.91
RIZTEX CORPORATION	6,003,378.70		6,003,378.70	3.28	300,168.94
2shtec AG	5,388,734.40		5,388,734.40	2.94	269,436.72
合 计	49,819,124.78		49,819,124.78	27.19	2,490,956.25

4、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985,984.82	
小 计	985,984.82	
减：其他综合收益-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公允价值	985,984.82	

(1)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减值准备。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82,575.17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24,454.81	99.60	5,222,899.45	100.00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至 2 年	11,836.17	0.40		
合 计	2,936,290.98	100.00	5,222,899.45	100.00

(2)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仓芑化工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504,338.04	17.18
东莞市赛越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3,855.30	13.75
佛山市南海商汇贸易有限公司	485,374.92	16.53
湖北成宇制药有限公司	217,300.00	7.40
中国纺织机械协会	207,020.00	7.05
合 计	1,817,888.26	61.91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15,162.59	555,083.12
合 计	815,162.59	555,083.12

(1) 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751,053.92	555,434.87
1 至 2 年	116,826.72	31,400.00
2 至 3 年	16,400.00	4,600.00
3 年以上	871,142.86	865,942.86
小 计	1,755,423.50	1,457,377.73
减：坏账准备	940,260.91	902,294.61
合 计	815,162.59	555,083.12

②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社保及公积金	194,953.55	202,284.70
备用金	381,792.10	24,274.40
保证金、押金	314,940.80	353,900.81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其他	863,737.05	876,917.82
小 计	1,755,423.50	1,457,377.73
减：坏账准备	940,260.91	902,294.61
合 计	815,162.59	555,083.12

③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1,361.00	16.94	166,198.41	815,162.59
账龄组合	981,361.00	16.94	166,198.41	815,162.59
合 计	981,361.00	16.94	166,198.41	815,162.59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4,062.50	100.00	774,062.50	
黑迈数码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770,000.00	100.00	770,000.00	
杭州绿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62.50	100.00	4,06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774,062.50	100.00	774,062.50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3,315.23	18.77	128,232.11	555,083.12
账龄组合	683,315.23	18.77	128,232.11	555,083.12
合 计	683,315.23	18.77	128,232.11	555,083.12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4,062.50	100.00	774,062.50	
黑迈数码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770,000.00	100.00	770,000.00	
杭州绿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62.50	100.00	4,06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774,062.50	100.00	774,062.50	

④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28,232.11		774,062.50	902,294.6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934.00			37,934.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2.30			32.30
期末余额	166,198.41		774,062.50	940,260.91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黑迈数码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其他	770,000.00	3 年以上	43.86	770,000.00
杜晓玲	备用金	203,900.00	1 年以内	11.62	10,195.00
社保及公积金	社保及公积金	194,953.55	1 年以内	11.11	9,747.68
珠海大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98,072.00	1 年以内	5.59	4,903.60
东莞市铂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50,000.00	1 至 2 年	2.85	10,000.00
合 计		1,316,925.55		75.03	804,846.28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910,775.73	1,397,574.44	50,513,201.29	61,572,667.31	1,344,298.85	60,228,368.46
半成品	39,602,596.62	895,888.63	38,706,707.99	32,030,600.97	771,830.56	31,258,770.41
发出商品	2,382,756.68		2,382,756.68	2,213,999.57		2,213,999.57
库存商品	10,714,591.92	444,288.96	10,270,302.96	8,514,563.59	419,006.84	8,095,556.75
合 计	104,610,720.95	2,737,752.03	101,872,968.92	104,331,831.44	2,535,136.25	101,796,695.19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44,298.85	745,347.47		692,071.88		1,397,574.44
半成品	771,830.56	439,655.98		315,597.91		895,888.63
产成品	419,006.84	229,137.26		203,855.14		444,288.96
合 计	2,535,136.25	1,414,140.71		1,211,524.93		2,737,752.03

存货跌价准备（续）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领用转销
半成品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加工为产成品销售
发出商品	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成品销售
库存商品	按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成品销售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股票发行费用	1,337,735.85	2,063,207.55
企业所得税		51,176.37
增值税留抵税额	5,541,664.17	3,009,817.21
合 计	6,879,400.02	5,124,201.13

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78,508,206.75	80,190,955.6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78,508,206.75	80,190,955.62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1,967,807.69	52,431,275.09	2,050,711.27	4,913,257.79	131,363,051.84
2.本期增加金额		2,720,111.51	13,362.83	158,063.59	2,891,537.93
(1) 购置		2,720,111.51	13,362.83	158,063.59	2,891,537.93
3.本期减少金额				4,200.00	4,200.00
(1) 处置或报废				4,200.00	4,200.00
4.期末余额	71,967,807.69	55,151,386.60	2,064,074.10	5,067,121.38	134,250,389.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1,404,806.85	25,101,461.95	1,524,525.05	3,141,302.37	51,172,096.22
2.本期增加金额	1,821,976.64	2,457,770.13	70,986.41	223,133.62	4,573,866.80
(1) 计提	1,821,976.64	2,457,770.13	70,986.41	223,133.62	4,573,866.80
3.本期减少金额				3,780.00	3,780.00
(1) 处置或报废				3,780.00	3,780.00
4.期末余额	23,226,783.49	27,559,232.08	1,595,511.46	3,360,655.99	55,742,183.0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741,024.20	27,592,154.52	468,562.64	1,706,465.39	78,508,206.75
2.期初账面价值	50,563,000.84	27,329,813.14	526,186.22	1,771,955.42	80,190,955.62

②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3,731,001.99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10、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164,640,841.36	150,490,403.28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164,640,841.36	150,490,403.28

(1) 在建工程

⑤ 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金湾厂房	164,501,792.49		164,501,792.49	149,394,135.22		149,394,135.22
MES系统				1,096,268.06		1,096,268.06
ERP系统	139,048.87		139,048.87			
合 计	164,640,841.36		164,640,841.36	150,490,403.28		150,490,403.28

⑥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无形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期末余额
MES 系统	1,096,268.06	152,012.02	1,248,280.08					
金湾厂房	149,394,135.22	15,107,657.27			4,371,651.54	1,785,667.36	4.55	164,501,792.49
ERP 系统		139,048.87						139,048.87
合 计	150,490,403.28	15,398,718.16	1,248,280.08		4,371,651.54	1,785,667.36	4.55	164,640,841.36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续）：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MES 系统	112.39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金湾厂房	22,446.13	89.02	90.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ERP 系统	44.34	31.36	30.00	自有资金
合 计	22,602.86			

11、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6,728.69	556,728.69
2.本期增加金额	993,756.02	993,756.02
(1) 租入	993,756.02	993,756.02
3.本期减少金额	279,526.34	279,526.34
(1) 其他减少	279,526.34	279,526.34
4. 期末余额	1,270,958.37	1,270,958.37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1.期初余额	323,758.91	323,758.91
2.本期增加金额	202,682.73	202,682.73
(1) 计提	202,682.73	202,682.73
3.本期减少金额	279,526.34	279,526.34
(1) 其他减少	279,526.34	279,526.34
4. 期末余额	246,915.30	246,915.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24,043.07	1,024,043.07
2. 期初账面价值	232,969.78	232,969.78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563,455.81	1,258,926.37	20,822,382.18
2.本期增加金额		1,252,262.38	1,252,262.38
(1) 购置		3,982.30	3,982.30
(2) 在建工程转入		1,248,280.08	1,248,280.0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9,563,455.81	2,511,188.75	22,074,644.5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97,698.96	854,374.70	3,452,073.66
2.本期增加金额	202,147.09	83,219.61	285,366.70
(1) 计提	202,147.09	83,219.61	285,366.70
3.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799,846.05	937,594.31	3,737,440.3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763,609.76	1,573,594.44	18,337,204.20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65,756.85	404,551.67	17,370,308.52

(2)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13、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061,173.82	2,142,930.89	11,930,064.82	1,813,175.49
应付职工薪酬	888,318.64	133,247.80	971,310.29	145,696.55
股份支付	4,901,704.59	735,255.69	3,453,251.63	517,987.74
销售返利	3,651,410.35	547,711.55	4,752,952.27	712,942.84
可弥补亏损	3,002,557.34	750,639.33	2,609,585.04	652,396.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9,059.89	11,858.98	98,817.60	21,347.20
租赁负债	1,019,007.86	152,851.18	238,468.47	35,770.27
小 计	27,603,232.49	4,474,495.42	24,054,450.12	3,899,316.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次性税前的扣除的固定资产	1,010,406.24	151,560.94	1,086,767.08	163,015.06
使用权资产	1,024,043.07	153,606.46	232,969.78	34,945.47
小计	2,034,449.31	305,167.40	1,319,736.86	197,960.53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353,200.00		353,200.00	1,048,727.00		1,048,727.00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64,501,792.49	164,501,792.49	已作银行贷款的抵押	
无形资产	14,963,455.81	13,731,095.34	已作银行贷款的抵押	
固定资产	35,320,420.94	33,731,001.99	已作银行贷款的抵押	
合 计	214,785,669.24	211,963,889.82		

续：

项 目	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在建工程	149,394,135.22	149,394,135.22	已作银行贷款的抵押	
无形资产	14,963,455.81	13,891,074.94	已作银行贷款的抵押	
固定资产	35,320,420.94	34,525,711.47	已作银行贷款的抵押	
合 计	199,678,011.97	197,810,921.63		

16、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2,917,990.00
未到期贷款应计利息		2,942.34
合 计		2,920,932.34

17、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材料款	49,694,647.86	33,436,502.31
应付设备、工程款	26,059,353.21	39,034,369.22
合 计	75,754,001.07	72,470,871.53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8、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款项	2,174,437.27	1,764,425.52
预计返利	3,651,410.35	4,752,952.27
合 计	5,825,847.62	6,517,377.79

19、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6,429,376.18	32,622,242.97	35,977,250.56	13,074,368.5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73.00	1,653,932.72	1,657,771.52	5,834.20
辞退福利		18,200.00	18,200.00	
合 计	16,439,049.18	34,294,375.69	37,653,222.08	13,080,202.79

(1)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19,406.70	30,397,148.67	33,748,530.11	13,068,025.26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职工福利费		1,258,064.99	1,258,064.99	
社会保险费	6,026.48	417,047.75	419,204.90	3,869.33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5,862.33	366,198.35	368,296.74	3,763.94
工伤保险费	164.15	50,849.40	50,908.16	105.39
住房公积金	3,943.00	354,084.42	355,553.42	2,474.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5,897.14	195,897.14	
合 计	16,429,376.18	32,622,242.97	35,977,250.56	13,074,368.59

(2)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离职后福利	9,673.00	1,653,932.72	1,657,771.52	5,834.20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9,380.04	1,599,216.54	1,602,950.48	5,646.10
失业保险费	292.96	54,716.18	54,821.04	188.10
合 计	9,673.00	1,653,932.72	1,657,771.52	5,834.20

20、应交税费

税 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216.21	79,341.42
城镇土地使用税	55,539.47	359.63
房产税	164,504.11	26,552.11
个人所得税	236,590.37	139,132.98
教育费附加	56,176.25	57,031.24
企业所得税	4,079,923.66	1,184,559.29
印花税	158,039.04	326.64
增值税	989,059.89	305,468.50
合 计	5,818,049.00	1,792,771.81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40,519.16	5,524,013.31
合 计	5,640,519.16	5,524,013.31

(1)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费	2,686,891.96	2,865,193.33
水电费	800,847.03	495,052.01
质保金	316,805.25	282,805.25
押金、保证金	1,775,602.31	1,800,064.00
其他	60,372.61	80,898.72
合 计	5,640,519.16	5,524,013.31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未结转的原因
东莞市世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	业务未完结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8,005.58	18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23,078.98	2,386,392.92
合 计	8,101,084.56	2,566,392.92

23、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14,964,126.30	19,061,232.26
待转销项税额	98,501.36	101,137.24
合 计	15,062,627.66	19,162,369.50

24、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抵押保证借款	94,753,626.88	91,478,392.86
未到期应付利息	107,577.55	117,279.09
小 计	94,861,204.43	91,595,671.9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523,078.98	2,386,392.92
合 计	87,338,125.45	89,209,279.03

长期借款说明：

(1) 本公司之子公司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借款合同，将其位于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胜利路东侧定湾十五路北侧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为其与该行签订的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提供最高债权额担保(编号：19612022280478)。担保金额为 230,000,000.00 元，担保期间为 2022 年 5 月 7 日至 2025 年 2 月 16 日止。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长期借款本金余额为 94,753,626.88 元。

(2)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包括借款本金及其产生的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签订及履行合同发生的费用、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和债权产生的费用、要求债务人补足的保证金等；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本公司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5、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1,066,373.13	246,5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47,365.27	8,031.53
小 计	1,019,007.86	238,468.4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78,005.58	180,000.00
合 计	441,002.28	58,468.47

26、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58,894,548.00						58,894,548.00

27、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34,191,074.65			134,191,074.65
其他资本公积	8,927,849.81	1,448,452.96		10,376,302.77
合 计	143,118,924.46	1,448,452.96		144,567,377.42

资本公积的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为当期摊销的股份支付。

28、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1)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4) = (1) + (2) - (3)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2)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16.22	1,270.45		12,186.67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916.22	1,270.45		12,186.67

项 目	期初余额 (1)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4) = (1) + (2) - (3)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2)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916.22	1,270.45		12,186.67

利润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1)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5) = (1) - (2) - (3) - (4)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	减：所得税费用 (3)	减：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0.45				1,270.45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70.45				1,270.4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70.45				1,270.45

29、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447,274.00			29,447,274.00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07,817,061.86	151,179,681.25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7,817,061.86	151,179,681.2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474,578.40	36,893,748.2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129,271.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1,291,640.26	161,944,157.92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6,514,295.22	183,939,358.65	231,520,294.41	154,872,079.69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215,718.90	581,483.86	2,512,210.85	2,014,555.08
合 计	297,730,014.12	184,520,842.51	234,032,505.26	156,886,634.7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分散墨水	121,843,253.92	73,056,870.11	90,172,502.96	58,004,770.42
UV 墨水	80,207,740.82	48,379,833.47	73,085,248.61	51,409,822.77
涂料墨水	49,431,413.34	33,013,010.53	28,650,319.95	20,444,696.63
水性墨水	20,511,711.61	13,723,129.13	17,599,524.58	11,652,829.07
活性墨水	17,190,051.17	11,960,014.37	15,063,903.74	9,856,430.81
其他墨水	7,330,124.36	3,806,501.05	6,948,794.57	3,503,529.99
小 计	296,514,295.22	183,939,358.65	231,520,294.41	154,872,079.69
其他业务：				
销售材料	1,215,718.90	581,483.86	2,512,210.85	2,014,555.08
小 计	1,215,718.90	581,483.86	2,512,210.85	2,014,555.08
合 计	297,730,014.12	184,520,842.51	234,032,505.26	156,886,634.77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240,035,980.30	153,288,251.30	200,783,364.77	137,346,855.54
境外	57,694,033.82	31,232,591.21	33,249,140.49	19,539,779.23
小 计	297,730,014.12	184,520,842.51	234,032,505.26	156,886,634.77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6,514,295.22	183,958,522.29
其中：在某一时刻确认	296,514,295.22	183,958,522.29
其他业务	1,215,718.90	562,320.22
其中：在某一时刻确认	1,215,718.90	562,320.22
合 计	297,730,014.12	184,520,842.51

3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9,107.01	777,664.30
教育费附加	671,858.75	556,726.11
土地使用税	55,899.10	55,899.10
印花税	158,376.26	121,806.62
房产税	288,902.22	142,133.22
合 计	2,114,143.34	1,654,229.35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四、。

33、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09,405.46	6,016,249.41
顾问费	1,814,373.52	1,127,583.88
推广费	3,162,873.31	2,841,978.77
信用保险费	1,717,932.20	1,341,873.95
差旅费	763,041.01	382,987.00
报关费	92,495.77	75,646.55
招待费	336,822.72	202,538.05
其他	232,191.76	223,277.49
合 计	14,829,135.75	12,212,135.10

34、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96,185.76	7,367,134.76
中介费	2,476,712.24	1,382,555.44
折旧及摊销费	609,933.44	590,758.19
环卫费	88,911.52	237,071.44
办公费	754,159.55	729,242.17
维修保养	120,920.99	186,405.72
业务招待费	358,508.65	265,317.17
差旅费	275,314.12	89,269.42
劳动保护费	42,493.28	79,247.45
股份支付	1,448,452.96	1,208,107.51
其他	761,588.23	608,753.16
合 计	17,433,180.74	12,743,862.43

35、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271,170.11	5,282,198.93
直接材料	2,645,023.35	2,306,668.36
折旧及摊销	983,322.76	933,846.46
其他费用	855,256.03	892,198.33
合 计	10,754,772.25	9,414,912.08

36、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62,675.39	130,971.63
减：利息收入	1,296,790.72	533,991.23
汇兑损益	-610,694.59	-1,744,452.53
手续费及其他	158,388.89	104,537.48
合 计	-1,386,421.03	-2,042,934.65

37、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658,505.61	1,481,805.91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748,187.06	109,850.00
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3,093.26	37,644.26
重点群体、退伍军人创业就业税收减免	28,950.00	
合 计	-3,838,275.29	1,629,300.17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政府补助。

38、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919,998.72	-1,319,917.81

39、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414,140.71	-1,171,112.72

4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废品收入	97,796.99	51,048.19	97,796.99
赔偿收入	13,820.00		13,820.00
其他	6,289.89	16,282.50	6,289.89
合 计	117,906.88	67,330.69	117,906.88

4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及赞助	632,832.50	61,000.00	632,832.5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20.00	145,946.24	420.00
赔偿支出		194,297.75	
罚款及滞纳金	36.76	1,253.11	36.76
合 计	633,289.26	402,497.10	633,289.26

4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769,957.25	5,391,033.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7,972.19	-318,012.29
合 计	8,301,985.06	5,073,021.14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776,563.46	41,966,769.4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266,484.52	6,295,015.42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083.80	-16,222.51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872.99	2,722.64
视同销售影响	33,169.22	47,661.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73,253.57	108,921.42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89,709.84	2,592.46
研究开发费、残疾人薪酬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1,571,588.88	-1,367,669.65
所得税费用	8,301,985.06	5,073,021.14

43、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473.24	1,481,805.91
利息收入	1,624,783.49	339,164.84
其他	449,443.62	709,731.74
合 计	2,108,700.35	2,530,702.4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修费	120,920.99	186,260.72
研发费用	3,500,279.38	2,132,442.48
办公费	754,159.55	729,242.17
中介及顾问费	4,291,085.76	2,513,027.16
保险费	1,717,932.20	1,341,873.95
差旅费	1,038,355.13	472,256.42
业务推广费	2,026,162.08	1,278,523.38
退回政府补助	4,480,689.90	
支付其他经营支出	5,216,772.95	2,880,430.03
合 计	23,146,357.94	11,534,056.31

(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20,446.58	57,670,125.13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工程投标保证金	330,000.00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175,036.00	106,900.00

(6)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期末余额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计提的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短期借款	2,920,932.34		2,920,932.34				
长期借款	91,595,671.95	3,275,234.02	9,701.54				94,861,204.43
租赁负债	238,468.47		175,036.00			605,503.39	1,019,007.86
合 计	94,755,072.76	3,275,234.02	3,105,669.88			605,503.39	95,880,212.29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474,578.40	36,893,748.27
加：资产减值损失	1,414,140.71	1,171,112.72
信用减值损失	1,919,998.72	1,319,917.81
固定资产折旧	4,573,866.80	3,686,701.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02,682.73	122,391.86
无形资产摊销	285,366.70	98,037.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735.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0.00	145,946.2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219.64	-534,503.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5,179.06	-345,46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206.87	27,449.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7,798.27	5,557,165.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00,077.73	-17,597,640.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81,207.36	-698,420.05
其他	2,778,596.78	1,208,10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34,790.37	31,096,288.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993,756.02	381,747.96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013,637.24	129,235,524.6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7,182,891.27	124,244,081.8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30,745.97	4,991,442.8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42,013,637.24	127,182,891.27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中：库存现金	835.43	5,340.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2,012,801.81	127,177,550.8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013,637.24	127,182,891.27

45、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8,417,345.34	7.1268	59,988,736.76
欧元	40,295.09	7.6617	308,728.89
港币	380,198.66	0.91268	346,999.7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190,388.00	7.1268	44,117,657.20
欧元	205,284.00	7.6617	1,572,824.42

46、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212,200.00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职工薪酬	6,271,170.11		5,282,198.93	
直接材料	2,645,023.35		2,306,668.36	
折旧及摊销	983,322.76		933,846.46	
其他费用	855,256.03		892,198.33	
合 计	10,754,772.25		9,414,912.08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欣威数码喷绘（上海）有限公司	1,655,400.00	上海	上海	数码喷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珠海	珠海	数码喷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		新设
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HKD1,000,000	香港	香港	数码喷印材料的研发和销售	100		新设
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	珠海	珠海	技术服务	100		新设

2、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的变动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新设立子公司天威科创（珠海横琴）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该子公司自设立之日起纳入合并范围。

八、政府补助

1、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2 年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扶持资金	财政拨款	1,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3 年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款-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	财政拨款	181,805.9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广东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一次性扩岗补助	财政拨款		4,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珠海市商务局开拓重点市场项目补贴	财政拨款		30,473.2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一季度支持工业企业增产能项目资金	财政拨款		-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保税区（跨境区）重点企业扶持专项资金-2021 年度珠海保	财政拨款		-1,465,573.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区、珠海跨境区扶持重点企业专项资金					
2022 年度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拟支持资金项目（第一批）	财政拨款		-1,3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促进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		-266,622.0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拟支持资金项目（第三批）	财政拨款		-1,060,783.8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481,805.91	-4,658,505.61		

2、本年返还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金额	原因
2022 年一季度支持工业企业增产能项目资金	600,000.00	公司总部从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迁址到横琴，纳税关系发生变化。
保税区（跨境区）重点企业扶持专项资金-2021 年度珠海保税区、珠海跨境区扶持重点企业专项资金	1,465,573.00	公司总部从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迁址到横琴，纳税关系发生变化。
2022 年度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拟支持资金项目（第一批）	1,300,000.00	公司总部从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迁址到横琴，纳税关系发生变化。
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珠海保税区）促进内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66,622.02	公司总部从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迁址到横琴，纳税关系发生变化。
2022 年度珠海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促进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拟支持资金项目（第三批）	1,060,783.83	公司总部从万山海洋开发试验区迁址到横琴，纳税关系发生变化。
合 计	4,692,978.85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

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27.19% (2023 年: 28.26%);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5.03% (2023 年: 85.76%)。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145,246,373.12 元 (上年年末: 148,521,607.14 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

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合 计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5,754,001.07			75,754,001.07
其他应付款	5,538,519.16			5,538,519.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01,084.56			8,101,084.56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待转销项税）	14,964,126.30			14,964,126.30
长期借款		56,852,177.55	30,485,947.90	87,338,125.45
租赁负债		441,002.28		441,002.28
金融负债合计	104,357,731.09	57,293,179.83	30,485,947.90	192,136,858.82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104,106,393.96	54,653,203.67
欧元			1,881,553.31	1,981,305.28
港币			346,999.71	0.85

项 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106,334,946.98	56,634,509.8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港币和欧元）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约 10,633,494.70 元（上年年末：约 5,465,320.37 元）。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30.55%（上年年末：33.05%）。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 表决权比例%
捷时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	10,000.00	73.7308	73.7308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贺良梅先生。贺良梅先生通过其控制史达宝投资有限公司、天威控股有限公司、Top Print Company Limited 间接控制捷时国际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3.7308%的股权，通过控制史达宝投资有限公司、天威控股有限公司、天威管理有限公司、天威乐信有限公司、珠海天威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珠海天威兴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7.1249%的股权、通过控制史达宝投资有限公司、天威控股有限公司、天威管理有限公司、天威乐信有限公司间接控制珠海天威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6420%的股权，合计控制公司 83.4977%的股份。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七、1。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贺良梅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涛	董事
田永中	董事、总经理
梁枫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谢名优	董事
涂鋈	董事，2024 年 1 月 19 日离任
李志方	独立董事
甘耀成	2019 年 6 月 25 日换届任职独立董事，2023 年 9 月离任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 5 日担任董事
袁自强	独立董事
邹艳娥	独立董事
谢葆生	监事会主席，2022 年 7 月任职，2024 年 2 月 5 日离任
谢永红	监事
李树锋	职工代表监事
FENG BIN WANG	副总经理
张春林	监事，2024 年 2 月 5 日担任监事
冯玉珍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王忠桐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徐应春	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
Top Print Company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天威控股有限公司 Print-Rite Holdings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史达宝投资有限公司 Starbo Investment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天威投资有限公司 Print-Rite Investment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威恒信有限公司 Print-Rite Hanson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威港信有限公司 Print-Rite Konson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徽有限公司 Gainful Mark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桦福有限公司 Wealford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展望繁荣投资有限公司 Prospect And Prosperity Investment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Top Imaging Company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Accuchina Investments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新创基有限公司 New Foundation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Marlton Investments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Print-Rite Toner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威辉煌有限公司 Print-Rite Glory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天威乐信有限公司 Print-Rite Lokson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威物业有限公司 Print-Rite Properties Limited (BVI)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Print-Rite OPC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Sun Media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码网络投资有限公司 Smart.Net Group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码网络集团有限公司 Smart.Web Holdings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珠海天威兴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持股 5%以上股东
珠海天威芯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威睿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元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显雅有限公司 Hana Company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威物业有限公司 Print-Rite Properties Limited (Macau)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Muse Enterprises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Selangor Group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永富兴业有限公司 Info Concept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科汇精工有限公司 Innotex Precision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泛菱贸易有限公司 Multi Union Trading Company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Hung Bo International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君鸿有限公司 King Giant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Multi Union Trading (BVI) Co. Lt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万易商务网络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威再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宝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威飞马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展望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贺良梅投资的企业
天威打印机耗材制造厂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印耗材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博打印耗材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杭办公耗材（杭州）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湖州裕华办公用品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思美亚碳粉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上海阿格感光材料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威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天创威芯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威泛凌贸易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北京泛凌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联力科技国际(澳门离岸商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MCO) Company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丰成有限公司 Prime Success Company Limited	贺良梅投资的企业
天威(安捷)有限公司 Print-Rite (A&J)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Print-Rite Europe Lt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PRP Solutions GmbH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Print-Rite Imaging Technology Inc.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Print-Rite Singapore Pte. Lt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天威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Print-Rite Procurement Services Limited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天威管理有限公司 Print-Rite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Artify Me Limited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威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天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威联力打印机耗材(珠海珠澳跨境工业区)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天威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天威增材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智专创新设计服务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珠海盛辰科技有限公司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
天威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Print-Rite Charity Foundation Limited	贺良梅、冯玉珍、徐应春、甘耀成担任董事的企业
汉达有限公司 Honta Company Limited	冯玉珍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宝丽有限公司	冯宝珍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佳马实业有限公司	冯宝珍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Ascent Creation Ltd	贺良梅的女儿控制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Kenson realty ltd.	贺良梅的姐姐控制的企业
Armshine Limited	徐应春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聚运投资有限公司 Lucky Pool Investment Limited	徐应春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仁威投资有限公司 Standard Way Investment Limited	徐应春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Future Day Properties Limited	王忠桐担任董事的企业
Rewarding Limited	王忠桐担任董事的企业
Senta Wong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Senta Wong (BVI)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Wonder Lu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Shanghai Holdings Lt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Wong's Kong K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Akila Limited	王忠桐投资、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Asean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卓越光像薄膜香港有限公司 Brilliant Elite Hong Kong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仲年企业有限公司 Grace Year Enterprises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巨生有限公司 Greatson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进展控股有限公司 Headway Holdings Limited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香港台湾港建有限公司 Hong Kong Taiwan Kong King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研信有限公司 Innson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Nissin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御益有限公司 Prestige Yield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达务有限公司 Steady Snatch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台湾港建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Kong King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台湾王氏港建经销股份有限公司 Taiwan WKK Distribution Co., Ltd.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港建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U-Care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威运中国有限公司 Welland China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WKK Asia Pacific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中国有限公司 WKK China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经销有限公司 WKK Distribution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WKK Electronic Equipment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机器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WKK Engineering Service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香港有限公司 WKK Hong Kong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WKK Holdings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WKK International Trading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地产有限公司 WKK Land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WKK Medical Equipment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移动科技有限公司 WKK Mobile Technolog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电路板贸易有限公司 WKK PCB Trading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秘书有限公司 WKK Secretaries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科技有限公司 WKK Technolog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WKK (Thailand) Limited	王忠桐投资、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旅游有限公司 WKK Travel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集团有限公司 Wong's Kong King Holdings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WKK America (Holdings) Inc.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WKK Japan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WKK Distribution (Singapore) Pte Lt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WKK Distribution (Malaysia) Sdn. Bh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WKK Distribution (Vietnam) Company Ltd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三皇医疗有限公司 3 Kings Medical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香港日新有限公司 Nissin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台湾港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建置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Hiking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微士贸易有限公司（台湾）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Wesi Technology Limited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建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WKK Pacific Limited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东莞日新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东莞王氏港建电子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东莞卓越光像薄膜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东莞王氏港建机械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王氏港建科技设备(深圳)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科技设备(成都)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王氏港建科技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科技设备(重庆)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王氏港建电子设备(江西)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王氏港建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王氏港建(上海)电子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王氏港建(上海)设备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徐应春担任董事的企业
微士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WKK Technology Queretaro,SA de CV	王忠桐投资的企业
Greatking Inc.	王忠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天威众创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广州百思哲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张涛持股 50%且担任监事的企业
珠海元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张涛控制的企业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谢名优担任董事的企业
奇兴投资有限公司 Keylink Investment Limited	甘耀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智财企业有限公司 Profit Talent Enterprises Limited	甘耀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韦途有限公司 Ritto Limited	甘耀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甘耀成会计师事务所 Tony Kam & Co., CPA	甘耀成担任东主的企业
中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甘耀成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
香港珠海社团总会有限公司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Zhuhai Community Limited	甘耀成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港青年交流促进会有限公司 Hong Kong -Zhu Hai Youth Exchange Promotion Association Limited	甘耀成担任董事的企业
香港珠海社团总会慈善基金有限公司 Federation of HKZH Community Charity Foundation Limited	甘耀成担任董事的企业
香港珠海高新区唐家湾联谊会有限公司 Hong Kong Zhuhai Hi-Tech Industrial Development Zone Tangjiawan Association Limited	甘耀成担任董事的企业
香港华人会计师公会有限公司 Society of Chinese Accountants and Auditors	甘耀成担任董事的企业
捷启秘书有限公司 Fast Access Secretary Limited	甘耀成担任经理的企业
南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甘耀成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企业
世界华人会计师联盟有限公司	甘耀成担任董事的企业
珠海哲非会展有限公司	李志方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珠海市哲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李志方投资且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广东海鸥律师事务所	邹艳娥担任合伙人的组织
珠海华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袁自强投资且担任所长的企业
珠海华天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袁自强投资且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珠海雷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袁自强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梁枫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广东泉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袁自强的亲属投资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广东三浦车库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双喜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康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南特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东弘数码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康国际有限公司 Rich Success International Limited
 珠海艺潮迷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Artify Gallery Limited
 新丰达投资有限公司 C.N.D. Investments Limited
 珠海思蓝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Print-Rite Photoconductor Company Limited
 PRP Solutions SAS
 天威网售有限公司 Print-Rite Online Limited
 上海新光酒家有限公司
 上海新光蟹宴酒家有限公司
 香港珠海总商会有限公司 Hong Kong Zhuhai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Limited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C & A CPA Limited
 珠海韦恩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毅达汇顺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汇顺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汇顺同盈科技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市欣瑞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天邦达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斯瑞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睿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伊斯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小蚂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毅达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本公司关系

梁枫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梁枫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梁枫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梁枫担任董事的企业
 梁枫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梁枫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东风股份投资、谢名优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袁自强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贺良梅投资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10 月转让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12 月解散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12 月注销
 贺良梅控制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4 月解散
 王忠桐曾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11 月解散
 王忠桐曾投资且担任董事、徐应春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11 月解散
 甘耀成曾担任董事的企业，已经于 2023 年 3 月离任
 甘耀成曾投资且担任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4 年 6 月转让该公司股权并辞去董事职务
 公司原独立董事黎柏亮投资且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的企业
 公司原董事涂鋈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公司原董事涂鋈投资的企业
 公司原董事涂鋈投资的企业
 公司原董事涂鋈担任董事的企业
 公司原董事涂鋈担任董事的企业
 公司原董事涂鋈担任董事的企业
 公司原董事涂鋈担任董事的企业
 公司原董事涂鋈担任董事的企业
 梁枫曾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已于 2023 年 5 月离任
 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朱崇友投资且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公司股东、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9 月为捷时国际一致行动人
 曾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或其他组织，也是公司的关联方。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向关联方 SelangorGroupLimited 租赁在香港住所，因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未开展实质经营，相关住所仅满足注册登记以及通讯需要，故由关联方 Selangor Group Limited 无偿租赁给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租赁到期日为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关联担保情况

⑦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本公司为子公司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在 2022 年 5 月 7 日至 2025 年 2 月 16 日期间发生的各类融资业务形成的债务(最高额不超过 2.3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融资业务余额为 94,753,626.88 元。

（3）关联方资产受让

公司与显雅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签订商标转让协议书，显雅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注册号为 11544368、11544369 的注册商标的商标权无偿转让给公司。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公司本期关键管理人员 15 人，上期关键管理人员 15 人，支付薪酬情况见下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441,004.21	2,663,178.95

（5）其他关联交易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商标使用费	显雅有限公司	双方协商	12,867.03	12,481.98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中、高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中、高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评估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可行权条件及预计离职率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376,302.77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中、高层管理人员及业务骨干	1,448,452.96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的承诺事项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债权人”)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务人”)自 2022 年 5 月 7 日至 2025 年 2 月 16 日止的期间内与债权人办理各类融资业务所发生的债权(以下称主债权)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以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该保证合同而发生的费用、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双方约定在上述期间的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等值人民币贰亿叁仟万元为限。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4,099,125.48		14,099,125.48	18,056,232.26		18,056,232.26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4,099,125.48		14,099,125.48	18,056,232.26		18,056,232.26

- (1) 期末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377,004.30

- (3)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99,125.48	100.00			14,099,125.4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14,099,125.48	100.00			14,099,125.48
合 计	14,099,125.48	100.00			14,099,125.48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056,232.26	100.00			18,056,232.2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18,056,232.26	100.00			18,056,232.26
合 计	18,056,232.26	100.00			18,056,232.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名 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14,099,125.48			18,056,232.26		

(5) 本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79,473,827.56	148,122,827.55
1 至 2 年	1,787,995.15	904,052.50
2 至 3 年	474,573.96	270,000.00
小 计	181,736,396.67	149,296,880.05
减：坏账准备	10,177,286.85	8,338,075.82
合 计	171,559,109.82	140,958,804.23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65,525.71	1.41	848,318.75	33.07	1,717,206.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170,870.96	98.59	9,328,968.10	5.03	169,841,902.86
其中：					
账龄组合	179,170,870.96	98.59	9,328,968.10	5.03	169,841,902.86
合 计	181,736,396.67	100.00	10,177,286.85	5.43	171,559,109.82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65,659.77	1.52	850,906.93	37.56	1,414,752.8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031,220.28	98.48	7,487,168.89	5.09	139,544,051.39

类 别	账 面 余 额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账 面 价 值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预 期 信 用 损 失 率 (%)	
其中：					
账龄组合	147,031,220.28	98.48	7,487,168.89	5.09	139,544,051.39
合 计	149,296,880.05	100.00	8,338,075.82	5.58	140,958,804.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账 面 余 额		期 末 余 额		计 提 依 据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预 期 信 用 损 失 率 (%)	
GRAPHO SCAN SUPPLIES	1,845,530.89		553,659.27	30.00	中信保免赔
杭州宏华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3,540.00		24,354.00	10.00	中信保免赔
广东欣红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0		2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Fibertex Industries Fzc	104,152.90		10,415.29	10.00	中信保免赔
威誉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84,407.00		8,440.70	10.00	中信保免赔
荣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7,955.00		2,795.50	10.00	中信保免赔
DUC TIN TM COMPANY LIMITED	12,539.92		1,253.99	10.00	中信保免赔
广州源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7,400.00		7,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 计	2,565,525.71		848,318.75	33.07	

续：

名 称	账 面 余 额		上 年 年 末 余 额		计 提 依 据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预 期 信 用 损 失 率 (%)	
GRAPHO SCAN SUPPLIES	1,845,704.77		553,711.43	30.00	中信保免赔
广东欣红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		2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州源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2,000.00		24,400.00	20.00	中信保免赔
荣霸新材料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7,955.00		2,795.50	10.00	中信保免赔
合 计	2,265,659.77		850,906.93	37.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177,170,521.85	8,858,526.09	5.00	146,127,167.78	7,306,358.39	5
1 至 2 年	1,765,775.15	353,155.03	20.00	904,052.50	180,810.50	20
2 至 3 年	234,573.96	117,286.98	50.00			
合 计	179,170,870.96	9,328,968.10	5.21	147,031,220.28	7,487,168.89	5.0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8,338,075.82
本期计提	1,892,731.03
本期收回或转回	52,920.00
本期核销	600.00
期末余额	10,177,286.85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鑫飞扬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9,589,615.00		19,589,615.00	10.78	979,480.75
惠州市润天智数字设备有限公司	11,821,478.50		11,821,478.50	6.50	591,073.93
深圳市润天智数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7,015,918.18		7,015,918.18	3.86	350,795.91
RIZTEX CORPORATION	6,003,378.70		6,003,378.70	3.30	300,168.94
2shtec AG	5,388,734.40		5,388,734.40	2.97	269,436.72
合 计	49,819,124.78		49,819,124.78	27.41	2,490,956.25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10,145.15	382,607.25
合 计	1,210,145.15	382,607.25

(1) 其他应收款

⑧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166,825.03	373,881.32
1 至 2 年	116,826.72	31,400.00
2 至 3 年	16,400.00	4,600.00
3 年以上	871,092.86	865,892.86
小 计	2,171,144.61	1,275,774.18
减：坏账准备	960,999.46	893,166.93
合 计	1,210,145.15	382,607.25

⑨ 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 目	期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社保及公积金	191,005.25	202,284.70
备用金	366,792.10	24,274.40
保证金、押金	314,650.80	172,297.27
其他	1,298,696.46	876,917.81
小 计	2,171,144.61	1,275,774.18
减：坏账准备	960,999.46	893,166.93
合 计	1,210,145.15	382,607.25

⑩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7,082.11	13.38	186,936.96	1,210,145.15
账龄组合	1,397,082.11	13.38	186,936.96	1,210,145.15
合 计	1,397,082.11	13.38	186,936.96	1,210,145.15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4,062.50	100.00	774,062.50	
黑迈数码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770,000.00	100.00	770,000.00	
杭州绿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62.50	100.00	4,06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774,062.50	100.00	774,062.50	

上年年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501,711.68	23.74	119,104.43	382,607.25
合 计	501,711.68	23.74	119,104.43	382,607.25

上年年末，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上年年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 的预期信用损 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4,062.50	100.00	774,062.50	
黑迈数码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770,000.00	100.00	770,000.00	
杭州绿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62.50	100.00	4,06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774,062.50	100.00	774,062.50	

⑪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 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19,104.43		774,062.50	893,166.93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7,832.53			67,832.53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86,936.96		774,062.50	960,999.46

⑫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迈数码科技（嘉善）有限公司	其他	770,000.00	3 年以上	35.47	770,000.00
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	462,148.39	1 年以内	21.29	23,107.42
杜晓玲	备用金	193,900.00	1 年以内	8.93	9,695.00
社保及公积金	社 保 及 公 积 金	191,005.25	1 年以内	8.80	9,550.26
珠海大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98,072.00	1 年以内	4.52	4,903.60
合 计		1,715,125.64		79.01	817,256.28

4、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3,202,935.64		113,202,935.64	86,202,935.64		86,202,935.64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欣威数码喷绘（上海）有限公司	12,317,005.64						12,317,005.64	
珠海天威科创新材料有限公司	73,000,000.00		27,000,000.00				100,000,000.00	
天威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	885,930.00						885,930.00	
天威科创（珠								

海横琴）技术
服务有限公司

合 计	86,202,935.64	27,000,000.00	113,202,935.64
-----	---------------	---------------	----------------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5,483,111.23	184,097,994.16	229,902,099.85	154,342,897.85
其他业务	1,223,042.96	591,770.30	2,517,623.25	2,048,548.53
合 计	296,706,154.19	184,689,764.46	232,419,723.10	156,391,446.3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型划分

主要产品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分散墨水	121,816,320.30	73,160,705.98	90,140,337.86	58,067,308.64
UV 墨水	80,207,740.82	48,453,795.66	73,085,248.61	50,029,299.85
涂料墨水	49,432,400.07	33,063,212.69	28,746,682.68	20,559,720.09
水性墨水	20,515,782.42	13,746,307.89	17,504,148.57	12,442,848.11
活性墨水	16,180,581.31	11,861,493.18	13,483,148.62	9,239,876.63
其他墨水	7,330,286.31	3,812,478.76	6,942,533.51	4,003,844.53
小 计	295,483,111.23	184,097,994.16	229,902,099.85	154,342,897.85
其他业务：				
销售材料	1,223,042.96	591,770.30	2,517,623.25	2,048,548.53
小 计	1,223,042.96	591,770.30	2,517,623.25	2,048,548.53
合 计	296,706,154.19	184,689,764.46	232,419,723.10	156,391,446.38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地区划分

主要经营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239,012,120.37	153,457,173.25	199,170,582.61	136,851,667.15
境外	57,694,033.82	31,232,591.21	33,249,140.49	19,539,779.23
小 计	296,706,154.19	184,689,764.46	232,419,723.10	156,391,446.38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按商品转让时间划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5,483,111.23	184,097,994.16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95,483,111.23	184,097,994.16
其他业务	1,223,042.96	591,770.30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223,042.96	591,770.30
合 计	296,706,154.19	184,689,764.46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58,505.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92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说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962.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043.26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048,924.7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73,952.3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74,972.4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4,274,972.42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6	0.9080	0.9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38	0.9806	0.9806

珠海天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58,505.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2,92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4,962.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043.26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048,924.73
减：所得税影响数	-773,952.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74,972.4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